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控股”）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通知，现将相关增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
-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资本市场的乐观判断。
- 3、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 4、本次增持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股数占公司现有总股本比例	增持金额（万元）
广田控股	集中竞价交易	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6月15日期间	15,790,842	1.0272%	14,068.72

5、本次增持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增持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2,000,0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2.49%；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持有公司 585,600,0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38.09%；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777,600,0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50.58%。本次增持后，叶远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2,000,0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12.49%；广田控股持有公司股份601,390,842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39.12%；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股份793,390,842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51.61%。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承诺：

(1) 在增持期间（即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06月25日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2) 广田控股承诺对于本次增持期间（即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06月25日期间）所增持的股份自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三年内不减持。

3、广田控成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4、公司将持续关注广田控股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六日